郵政□新聞紙□登 記申請書

106.07.03

_	、 茲依照郵務營業規	章之規定,擬將本		發行之	Γ		ل	申請按□	」新聞紙 □雑 誌	
	交寄,隨附樣刊3	份及相關證件正本	與影本(正本驗	畢退還)外,並	將各項		_		
1	新聞紙或雜誌名稱									
2	發行旨趣									
3	(刊物內容摘要)									
	發行所名稱									
4	發行所所在地		l	1						
5	發行人 (與刊物記載之發行人相符)	姓名:	身分證字號							
	(光月初起载~放行入行刊)	山水左口口・口田	統一編號	-13 mh					<u>, </u>	
		出生年月日:民國		現職	<u> </u>					
		 户籍所在地:	縣鄉鎮	里	段	巷	弄	號	樓	
		广相州在地。	市市區	王		也	サ	<i>ን</i> // ጌ		
6	刊期									
7	每期發行份數									
8	交郵寄遞份數									
9	交寄郵局		限指定1處,							
			轄其他支局1 處 指定局)。	(限星期	六、日営	業郵 局及	(收奇)	大宗分區才	困絮函件	
二、請查照並發給登記證。										
此致										
郵局營業管理(行銷)科										
	發 行 所 名 稱:									
	☆ 仁 l ·							(ダ辛)		
	發 行 人:							(簽章)		
聯絡人及電話:										
	註:應繳資料及證件									
	1. 最近出刊之新聞紙或雜誌3份。									
	2. □公司、行號之登記證明文件及其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。									
	□其他法人或非法人團體之設立證明文件及其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。									
	□負責人與發行人不同時,應另繳附發行人身分證明文件。									
			意機關:申請言	•						
		3. 變更登記者	,請繳退原登言							
				申	清日期	:	年	月	日	
• •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	• 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 •	
	' '	紙 誌經本局同意登記,			□聞、			. □新聞	紙	
上	.開申請書所載□雜□	並已發給		□雜 字	第		號□雜	誌		

登記證乙張。茲檢附該刊乙份,請存局備驗,嗣後並請按章收寄。 註: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因辦理郵政新聞紙/雜誌登記/變更登記業務需要,而蒐集您的姓名、地址、電話號碼及身分 證統一編號等資料,如有疑問,請向受理局洽詢。

> 年 月 日 郵局營業管理(行銷)科啟